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第 209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5 月 6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00 分

貳、地點：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85 巷 9 號 1 樓第 1 會議室

參、主席：林主任委員峯正

肆、出席委員：林副主任委員聰賢、許委員有為、吳委員雨學、林委員詩梅、李委員福鐘、張委員世興、鄭委員雅方、饒委員月琴、賴委員瑩真、孫委員斌

列席單位：本會調查一組、調查二組、行政組

伍、紀錄：調查組柯惠于

陸、確認本會 114 年 4 月 22 日第 208 次委員會議紀錄。

柒、報告事項：

一、本會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目前辦理情形。

決定：洽悉。

二、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名下屏東縣黨部所用公務車輛處

分結果，報本會備查。

決定：洽悉。

三、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就 114 年第一季預計現金支出

預算執行情形，報本會備查。

決定：洽悉。

四、欣裕台股份有限公司就 114 年第一季預計現金支出預算執行情形，報本會備查。

決定：洽悉。

五、中國青年救國團就桃園市政府「桃園市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 ROT 案」申請保證金執行情形，報本會備查。

決定：洽悉。

六、中國青年救國團就臺中市團委會大樓汽車升降設備緊急修繕經費執行情形，報本會備查。

決定：洽悉。

七、中國廣播股份有限公司就 114 年 2 月份營運支出預算動支情形，報本會備查。

決定：洽悉。

八、中華救助總會就 114 年 3 月份營運支出動支情形，報本會備查。

決定：洽悉。

捌、討論事項：

一、中國青年救國團 114 年 5 月份營運支出預算待許可項

目案，提請討論。

決議：

本案該團秘書處經常費「同仁在職訓練—教育訓練」經費、社會處經常費「輔導縣市辦理主題活動」生命教育宣導活動經費、教育處經常費「補助設置專業教室及一般設備更新工程」彰化縣、新北市、臺北市、花蓮縣、臺南市等團委會學習中心設備更新及整修工程經費、澎湖活動中心更換冷氣機經費、各縣市團委會社教活動、社教研習班及各社教中心經費、汐止運動中心停車場車牌辨識系統經費等項目計 2 億 5,183 萬 7,034 元，符合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第 9 條第 1 項但書之規定，同意所請。

二、國家發展基金會捐助中華辯論推廣協進會第十屆

CDPA 辯論錦標賽經費案，提請討論。

決議：

本案符合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

條例第 9 條第 1 項但書之規定，同意所請。

三、中國廣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高雄市新興區房屋補強及

修漏工程經費案，提請討論。

決議：

本案符合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

條例第 9 條第 1 項但書之規定，同意所請。

玖、臨時動議：無

壹拾、主席結論

壹拾壹、散會（上午 11 時 33 分）

CIPAS